**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城街道办事处**

**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报告**

2023年 2 月 2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所属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六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1.部门收支总表。

2.部门收入总表。

3.部门支出总表。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0.项目支出表。

11.项目绩效目标表。

12.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部门职能  
　　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城街道办事处是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主管负责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负责街道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综合部门。

（二）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法令、法规，在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领导下完成各项任务。

2、建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发展街道工业，以及与居民密切相关的第三产业，知道街道经济组织发挥经济，拓展经济活动的领域，为经济组织提供服务，运用经济、法律和必要的行政手段管理街道经济。把街道建设成为经济繁荣、文化发达、道德高尚、社会安定、生活方便、环境优美的社会主义新城区。

3、负责辖区内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人民调解、法律服务工作，依照有关规定管理外来流动人员。

4、开展社区服务、拥军优属工作，负责设区优抚、社会救济、社会福利工作，兴办社会福利及残疾人鼓励事业，社区文化、科普、体育、教育工作。

5、按照职责范围做好城市建设管理监察、计划生育、爱护卫生、初级卫生保健、市容环境卫生、绿化、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安全生产等管理工作。

6、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防汛、防风、防火、防震、抢险和防灾救灾工作。

7、维护老年人、妇女、青少年、儿童和残疾人的合法权益，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和保障少数民族的权益。

8、指导和帮助居民委员会的工作，促进居民委员会的依法建设和发挥，三自（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作用。

9、向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反映居民群众的意见和要求，办理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等事项。

10、承办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新城街道办事处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包括：街道本级预算以及下设党群服务中心预算。

（一）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城街道办事处所属单位机构及人员基本情况

街道本级及下设独立预算单位共有2家，其中：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1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为0家，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为0家，公益二类事业单位1家。

现有共160人 ，其中：行政编制6人，事业编制18人，编外人员136人。

（二）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城街道办事处单位设置

纳入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情况：

**单位情况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 1 | 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城街道办事处 |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
| 2 | 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城街道党群服务中心 |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
| 3 |  |  |
| 4 |  |  |
| 5 |  |  |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所属单位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收入预算1555.54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403.46万元，增长35.02%，增加主要是由于我部门2022年新增60名社区工作人员人员工资；街道以及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进行装修改造款；街道保安保洁人员工资；创城以及施划停车线项目款。

支出预算1555.54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增加403.46万元，增长35.02%，增加主要是由于我部门2022年新增60名社区工作人员人员工资；街道以及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进行装修改造款；街道保安保洁人员工资；创城以及施划停车线项目款。

（一）部门所属单位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部门所属单位预算收入1555.5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482.27万元，占比95.29%；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比0%；事业收入0万元，占比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比0%；其他收入0万元，占比0%；上年结转73.27万元，占比4.71%；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0万元，占比0%。

（二）部门所属单位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部门所属单位预算支出1555.5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90.16万元，占比76.52%；项目支出365.38万元，占比23.48%；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占比0%。

主要用于机构运转、工资福利、购买商品和服务等方面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规模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1555.54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482.2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上年结转73.27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具体使用安排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 505.4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85.52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机关以及社区正常运行费用、信访维稳等。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883.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20.8万元。主要用于发放社区人员工资、公积金以及社会保险费用。

3.**卫生健康类** 18.3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97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医疗保险、大额医疗保险及公务员医疗补助。

4.**城乡社区类** 123.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97.27万元。主要用于街道社区党组织建设、施划停车线、创城氛围营造、社区残疾人温馨家园改造等项目。

5.**住房保障类** 24.4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76万元。主要用于汇缴在编人员住房公积金。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80.39万元，下降100%。主要是由于剩余专项资金已由财政收回。

我部门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预算。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5.47万元，下降100%。主要由于新城国企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专项资金到期已由财政收回。

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预算。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5.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3万元，增长6%；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3.57 万元，增长67.36%。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0万元，增长0%。

2、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下降0%，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0万元，增长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3万元，增长6%，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3.57万元，增长67.36%。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3万元，本年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0.3万元，增长6%，比上年执行数增加3.57万元，增长67.36%。增加主要是由于我部门公务用车车况老旧，车辆维修成本和油耗较高。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及所属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3年，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60.86万元，比上年增加8.9万元，增加17.13%。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换了新办公地点增加邮电费、取暖费支出。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包括：办公费29.09万元、手续费0.11万元、水费1万元、电费3万元、邮电费8.5万元、取暖费3万元、差旅费1万元、维修（护）费1万元、劳务费1万元、委托业务费1万元、培训费0万元、工会经费0万元、福利费0万元、公务用车维护费5.3万元、其他交通费4.86万元、其他0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0.8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6.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4.78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末，共有车辆1辆，其中：机要通信车0辆、应急保障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车 辆，其他用车1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等。

四、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填报情况

2023年，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13个，公开绩效目标13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365.38万元，占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的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是指通辽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 ：是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共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是指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内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员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活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车力木格 联系电话：8889931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公开12张表以分表形式按系统要求上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以总表形式上传。